

北京四中雄安校区

关于食堂餐具及设备采购的询比公告

根据我校工作计划，拟开展食堂餐具及设备采购项目，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此项目的询比活动，现将有关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(一) 食堂餐具及设备采购。

(二) 采购内容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备注
1	密胺多格餐盘	白色密胺 A8 材质	700	台	
3	密胺小汤碗	白色，尺寸：4.5 寸，A8 以上材质	500	套	
4	密胺水果盘	尺寸：31cm*24cm 采用优质 A8 料	10	套	
5	密胺牛奶杯	容量：200ml 采用优质 A8 料	200	个	
6	消毒柜	双门不锈钢门消毒柜 1380*680*1800	1	个	
7	透明食品留样柜	双开门 1200*680*1800 可上锁，温度显示	1	个	

二、资金来源

本次采购为财政资金，预算 27850 元（大写人民币：贰万柒仟捌佰伍拾元整），相关报价不得超出该预算总额，超出即视为无效。

三、资质要求

- （一）依法登记设立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，无境外（含香港、澳门、台湾）组织、机构、人员投资或者参与经营管理；
- （二）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- 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（四）生产厂家资质要求：若投标人为生产厂家，需具有有效的《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》（包含餐具相关类别），对于生产食品接触用塑料制品的企业，需符合国家相关卫生标准和生产规范，提供相关生产许可证明材料及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生产不锈钢餐具，若产品不在工业生产许可目录范围，可不提供生产许可证，但需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；经销商资质要求：若投标人为经销商，需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（经营范围包含餐具销售相关内容），同时提供所代理产品生产厂家的上述对应资质文件复印件（加盖生产厂家公章），与生产厂家签订的代理协议或授权书复印件（加盖双方公章）。
- （五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用的良好记录；
- （六）未被政府采购列入不良记录名单；
- （七）本项目不允许转包，不接受联合体服务；
- （八）与本项目不存在相关利害关系。

四、文件递交

- （一）本项目投递截止时间：2025 年 6 月 30 日 17:00，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，不予受理；
- （二）文件投递地点：需递交纸质版、电子版材料各 1 份，

盖章版纸质原件与电子版扫描件 U 盘一同密封装袋,快递(仅支持顺丰、京东)发至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雁翎大街 375 号(雁翎大街与文德路交叉口西北侧)北京四中雄安校区总务处收。

(三) 相关内容(需盖章):

1.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(公司名称、性质、成立时间、注册资金、规模、主营业务;专业技术力量的介绍;曾获荣誉情况;其他优势等);
2. 资质证明资料(营业执照、开户许可证、法人身份证明、商业信誉证明、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等);
3. 提供过相关货物项目的证明资料;
4. 货品报价(包括各分项单价);
5. 其他补充资料(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补充)。

(四) 联系方式: 0312-2436016。

附件: 评分表

北京四中雄安校区
2025 年 6 月 25 日

附件：评分表

货物类询比评分表					
项目名称：食堂餐具及设备采购					
序号	评审项目	分值	评分标准	响应单位	得分
1	报价	60分	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采购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:报价得分=(基准价/报价)*60		
2	供货保障	30分	1. 配送及服务能力要求：具备一定规模的经营场所、仓储场地和专业的配送团队，提供配送方案，优秀得15-12分，良好得11-9分，一般得8分以下； 2. 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，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，承诺对产品质量问题及时响应、处理和退换货，优秀得15-12分，良好得11-9分，一般得8分以下。		
3	企业有关商务情况	10分	1. 提供近三年同类交易合同的，每笔5分，最高10分。		